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龙塔街道办事处 关于废止 2 件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龙塔街办发〔2023〕10 号

各社区居委会，街道各办（中心、所、站、队）：

根据《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 329 号）有关规定，经街道办事处研究，现对《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龙塔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龙塔街道违章建筑拆除实施办法的通知》（龙塔街办发〔2016〕75 号）和《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龙塔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龙塔街道违章建筑拆除实施方案的通知》（龙塔街办发〔2017〕84 号）予以废止，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停止执行，不再作为行政管理依据。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龙塔街道办事处

2023 年 5 月 5 日

（此件公开发布）